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本溪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

姜军:本院受理原告李强、果金诉被告魏亚杰、瞿士廷、王丹、姜军、孙靖波、本溪汇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本院作出(2023)辽0521民初3143号民事判决,李强、果金不服,提出上诉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,自公告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本溪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9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